

热点追评

“乳姑不怠”非原罪,宣传失当才是错

李英锋

4月19日,媒体从浙江湖州安吉县委宣传部和递铺街道办事处获悉,关于近日安吉县营盘山景区内的二十四孝雕塑引发关注,其中一座“女子给婆婆喂母乳的雕塑”引发争议,甚至有网友吐槽投诉。目前,景区对有关二十四孝的雕塑已进行全部移除。设立二十四孝雕塑的初衷,“并非提倡愚孝和效仿此类方式”。 4月19日中新网

安吉县营盘山景区内的二十四孝雕塑来也匆匆,去也匆匆,白白浪费了资源,空留下一地鸡毛。二十四孝雕塑的尴尬暴露出当地有关社区、企业在宣传二十四孝文化时存有简单盲目、拿来主义等问题,对其他地方也有很强的警示教育意义。

实际上,二十四孝并不都是愚孝,并不都是封建文化糟粕。在古版二十四孝中,固然有一些故事,如“埋儿奉母”“恣蚊饱血”等做法和理念带有深深的封建文化烙印,甚至带有逆人性色彩,不符合现代家庭伦理观念和社会价值观,需要我们摒弃之,远离之。但也有不少故事所体现的孝道至今仍有伦理时效性,仍有正能量,仍有学习、传承的价值,比如,“亲尝汤药”“百里负米”“怀橘遗亲”“拾葚异器”等,可以说,这些故事都表达了子女对父母的尊敬和关爱,也都符合情理,即便嵌入现代社会,也是一种正常的现象。

至于在安吉县营盘山景区引发巨大争议的“乳姑不怠”,说的是唐代崔瑗的曾祖母长孙夫人年事已高,牙齿脱落,祖母唐夫人十分孝顺,每天用自己的乳汁喂养婆婆;如

此数年,婆婆都不用吃其他东西,身体也很健康。后来崔瑗做了大官,遵从曾祖母的临终遗嘱,也十分孝敬祖母唐夫人。这则故事本身并没有什么问题,也值得现代人了解和思考。揆诸现实,有多少家庭翁婿失和、婆媳不睦?有多少子女未尽到或未完全尽到赡养父母等义务?如果人们能从“乳姑不怠”等孝道故事中汲取一些有益的伦理养分,能够受到一些感化和启发,就会对父母等老人多一些理解,多一分责任付出,老人就会多得到一分关爱,多享一分福,家庭就会多一分和睦,少一些矛盾。

“乳姑不怠”非原罪,宣传失当才是错。人们大都能够接受“乳姑不怠”的故事精神,难以接受的是儿媳袒胸露乳喂养婆婆的故事表现形式。从网上检索可知,不少地方都有或有过二十四孝雕塑、宣传画廊等,“乳姑不怠”的裸露版本几乎都遭遇了民众的质疑和批评,而有些画面含蓄的改良版本则没有引发舆论的反弹,反而得到了部分舆论的认可。这说明,以合情合理的方式向公众展示、解读二十四孝文化是非常必要的。这要求在选择二十四孝的内容时有所取舍,只保留能够被现代社会价值观接受的内容,隐去不合时宜的内容;对于保留的内容,也要进行适应现代社会法律、道德要求的解读或改造;在展示或宣传的形式上不能照搬照抄,而是应该设计出健康文明的版本,画风不能辣眼睛,不能让公众感到不适。

说到底,要让古版二十四孝成为现代人的孝道引领,有关方面还得好好做做编辑功课。

图说世相

“炒熊”? 当心被割了“韭菜”



严勇杰 绘

继“炒鞋”之后,“炒熊”又成了当下“炒”局里的一个热点,一些其实很平常的积木类熊造型玩具,被炒到了十几万元甚至更高。

“新华视点”记者调查发现,“炒熊”背后黑幕重重,一些年轻人渴望“一夜暴富”,盲目入市“炒熊”,殊不知套路重重、暗藏风险,多数人或将面临被“割韭菜”的命运。

今日本报A10版

街谈巷议

“在线作证”节约的不仅是时间

郭元鹏

近日,宁波北仑法院开庭审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。北仑法院借助移动微法院、云上法庭等审理平台,让远在西班牙的徐某在线出庭作证。为了确保审理程序的进行,此前,办案法官联系了徐某,指导他如何使用移动微法院并约定了时间。当天上午10点,法院准时开庭。此时,正是西班牙时间凌晨3点。通过移动微法院的多方视频功能,证人徐某详细阐述了自己的证言,顺利完成了义务。

4月19日《宁波日报》

到法院打官司,少不了“证人作证”这个环节。而对于证人来说,就会有很多顾虑,有的人在“种种顾虑”面前选择了退缩,不愿意出庭作证,或者是在法庭上不敢“言无不尽”,让公平正义受到了制约。

为何现实生活里,很多“知情人”“见证人”不愿意出庭作证呢?主要的顾虑有这样几个方面:

一个方面是,担心耽误了自己的时间。到法庭上去作证,势必需要时间,而眼下人们都是忙忙碌碌的,有的庭审还需要经过多次审理,给一起案件去作证,也就意味着会耗费大量的时间,耽误了证人的宝贵时间。

一个方面是,担心耗费自己的资金。出庭作证就要到现场,到现

场就需要产生一些费用,比如需要购买车票,比如需要开车前往。当然,对于“案件当事人”来说,也很可能会提供一些“出行费用”给“作证的人”,但是这依然不能打消他们“增加自己开支”的担忧。

一个方面是,担心面对面作证会受到打击报复。事实上,出了法庭就和证人发生矛盾的事情并不少见。出了法庭大门就大打出手伤害了证人,尽管这种情况司法机关会严厉打击,但是伤害已经造成。因此,在出庭作证的时候,证人总是不能“言无不尽”,不能“敞开心扉”。

对于证人而言,他们的顾虑也是可以理解的。随着现代科技的发展,纾解“证人作证的担忧”已经有了很好的载体。这就是各家法院推行的“移动法院”“云端法院”。证人作证可以有了“不到现场”的选择,依靠“线上作证”就完全可以履行公民义务了。如此一来,就可以“言无不尽”地将知道的情况告诉法官,最大程度维护公平正义。

正如新闻报道中所说,“在线作证”化解了出庭作证成本过高、证人因健康原因、交通不便、不可抗力等不能出庭的6种情况。“在线作证”是司法为民,司法公平的有益探索和尝试。

三江热议

人人都应该参与到“蓝色护海”行动中来

王学进

2000年8月,宁波象山黄根宝、林永法等21位船老大联合发起了“蓝色护海”志愿者行动。他们的倡议得到了象山团县委等部门的支持。21年里,他们做了大量保护海洋的工作,赢得了国内外各阶层的广泛好评。可喜的是,在他们的精神感召下,现如今,有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了保护海洋的行动。

4月19日《宁波晚报》

从当初的21位船老大发起“蓝色护海”行动,发展到如今象山3000多条渔船有一半以上的船老大加入了“蓝色护海”行动;从船老大扩展到青年志愿者和中小學生;从捡拾海洋垃圾到保护鸟类和鱼类,“蓝色护海”行动的内涵和外延都在不断深入和扩大。

这是可喜的。但我要告诉大家,海洋垃圾污染已经成了全球环境保护的公害,保护海洋就是保护人类自己,“蓝色护海”行动不应该有民间和官方之分,也不应该有船老大和市民之分,更不应该有沿海与内地之分,一句话,保护海洋,人人有责,每个人都应该参与到“蓝

色护海”行动中来。

道理很简单,因为人人都是海洋垃圾的制造者,海洋面临今天这样严重污染的局面,你我都逃脱不了干系。谁敢说,我没随地丢弃过一只塑料瓶,没乱扔过一只塑料袋?告诉你,你随意丢弃的塑料瓶和塑料袋很可能就被江河水流带入了大海,直接或间接地污染了海洋。

每天有海量的塑料制品倾入大海,单靠志愿者捡得过来吗?必须要从源头上想办法减少塑料制品的入海量。譬如尽量少用塑料制品,能用环保袋就不用塑料袋;譬如严格执行垃圾分类规定,将不可生物降解的塑料制品按规定处置;尤其重要的是,不要乱丢乱扔塑料瓶和塑料袋。这是每一个公民可以做到的,也是应该履行的公民职责。

功不唐捐,你节约使用一只塑料袋,不乱丢一只塑料瓶,你所下的这点小功夫、付出的这点小努力终归不会白费,一定会有所回报的。记住,从现在开始,我们都来向21位船老大学习,积极参与到“蓝色护海”行动中来。

晚报评论邮箱: nbwbplj@163.com